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天职业字[2017] 9801 号

目 录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1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3

关于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天职业字[2017]9801 号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星空”）编制的《关于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关于 2016 年度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南京星空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关于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南京星空编制的 2016 年度的《关于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南京星空业绩承诺的利润预测数与利润实现数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关于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及注册地。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南京星空”）系由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通信”）和南京天权通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天权”）共同投资设立，于 2005 年 2 月 2 日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建邺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烽火通信出资 5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南京天权出资 4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2005 年 3 月 18 日烽火通信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51%股权转让给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集成”）；2006 年 7 月 30 日南京天权将其持有本公司 42%的股权转让给南京关注亮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注亮点”）、将其持有本公司 7%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张明奋；2008 年 1 月 2 日关注亮点和自然人张明奋将其合计持有本公司 49%的股权转让给南京行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行动科技”），2008 年 1 月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24 日增加注册资本 2,900 万元，其中烽火集成认缴 1,479 万元，行动科技认缴 1,421 万元。2011 年 6 月 29 日，烽火集成将持有本公司 51%的股权转让给烽火通信。2013 年 12 月 3 日行动科技更名为拉萨行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简称“拉萨行动”）。2013 年 12 月 26 日烽火通信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51%的股权转让给烽火集成。2015 年 5 月 13 日，拉萨行动将持有本公司 49%股权转让给烽火通信，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烽火集成持有本公司 51.00%股权，烽火通信持有本公司 49.00%的股权。2015 年 9 月 1 日，烽火集成和烽火通信对本公司增资，增加注册资本 325.38 万元，增资后烽火集成持有本公司的股权 50.10%，烽火通信持有本公司的股权 49.90%。2016 年 7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由何书平变更为戈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投资 1,666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 50.10%，烽火通信对本公司投资 1,659.38 万元，占实收资本总额 49.90%。

公司注册地为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 88 号，注册号为 91320105771254500N，法定代表人戈俊，注册资本 33,253,800.00 元人民币。

（二）企业所处行业、经营范围、业务性质、主要经营活动和主要业务板块。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通信电子产品及相关产品研究、开发、销售；计算机及通信产品的系统集成、施工及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产品：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移动信息化产品。

(三) 母公司和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总部：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二、交易概况

烽火通信 201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2014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201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议案，本次交易烽火通信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拉萨行动持有的本公司 49%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其中：

(一) 拟向拉萨行动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本公司 49%的股权，其中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65,000 万元，发行股数 44,858,523 股，另支付现金 10,000 万元。

(二) 拟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1,500 万元，发行股份不超过 14,837,819 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本次收购本公司 49%的股权对价 75,000 万元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21,500 万元之和扣除募集配套资金中用于支付现金对价部分 10,000 万元)的 25%。

本次交易募集的配套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将用于支付烽火通信购买本公司 49%股份的部分对价，剩余 11,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本公司对其最终控制方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的长期借款，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尽快通过增资的方式投入本公司。

烽火通信向拉萨行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情形，则由烽火通信自筹解决，确保本次收购本公司 49%的股权交易完成。

本次交易完成后，烽火通信将持有本公司 100%股权(含通过其全资子公司烽火集成持有的 51%股权)。

2015 年 4 月 22 日，烽火通信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拉萨行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642 号)。2015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本公司 49.00%的股权过户至烽火通信名下。

三、承诺情况

2014 年，烽火通信、拉萨行动在本次资产重组中做出关于标的资产业绩补偿的承诺：

作为烽火通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对象，拉萨行动对于标的公司南京星空的业绩作出如下承诺：南京星空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分别实现的经审核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12,810 万元、15,112 万元、17,545 万元和 19,821 万元。在承诺年度内，若烽火星空的累积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的，拉萨行动应以本次交易完成后其从烽火通信获得的股份及现金向烽火通信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在烽火通信与交易对方签订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拉萨行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业绩补偿协议》中约定。

四、 业绩承诺预测实现情况

2016 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601.82 万元，高于《业绩补偿协议》中拉萨行动承诺预测数 17,545 万元。

五、 结论

本公司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601.82 万元，高于拉萨行动于《业绩补偿协议》中承诺的利润数，2016 年度不存在需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形。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

编号:0 0224652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5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描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16 年 06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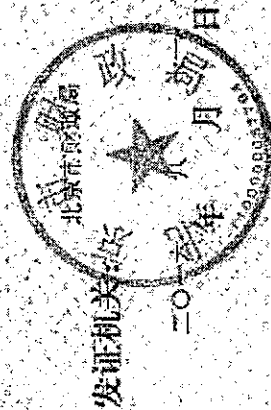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 01978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皓之

主任会计师:

北京海淀区阜成路19号68号楼A座
A-5区楼

办公场所: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6130万元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京财会许可[2011]6105号

批准设立文号:

2011-11-14

批准设立日期: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翔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5-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30102197505182015

Identity card N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年05月06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XIII)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05月1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05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鑫 110002400004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年 月 日

号



姓名: 刘远
Full name: 刘远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01-15
Date of birth: 1987-01-15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1083198701152119
Identity card No: 421083198701152119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XIII)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远 110101500010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0010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二年九月七日

2013年4月16日